

加 急

江苏省财政厅文件

苏财购〔2023〕101号

关于更换全省政府采购交易系统CA数字证书 和电子签章的通知

省各委办厅局，省各直属单位，各设区市、县（市）财政局：

根据关于建设全省统一的政府采购交易系统的决策部署，省财政厅通过政府采购程序完成了全省政府采购交易系统CA（数字证书）和电子签章采购。经研究，决定在全省开展政府采购交易系统CA和电子签章更换工作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工作内容

将全省各级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、评审专家、参与我省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使用的“苏采云”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原CA更换为江苏省电子政务证书认证中心CA（由江苏意源科技有限

公司提供服务)，将原电子签章更换为方正国际软件（北京）有限公司电子签章。

二、时间安排

（一）更换阶段。全省各级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原则上于2023年9月10日前完成更换；评审专家、社会代理机构、供应商的更换时间，由各地根据当地电子化采购项目实施情况合理确定。

（二）过渡阶段。2023年9月11日-10月11日为过渡阶段，在此期间：对9月11日前发布采购公告的项目，供应商需使用原CA和电子签章参加开标和评标活动；对9月11日后发布采购公告的项目，供应商只能使用新CA和电子签章参与项目。“苏采云”系统自9月11日起支持所有用户进行原CA解绑和新CA绑定操作。

（三）正式启用阶段。10月12日起，“苏采云”系统正式启用新CA和电子签章，不再支持原CA和电子签章。各用户只能使用新CA和电子签章开展采购活动。

三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关于停办原CA电子签章。自本通知印发之日起，各级财政部门应当综合运用政府采购网、手机短信、媒体公告等方式，通知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、评审专家和供应商停止办理原CA和电子签章。

（二）关于办理方式。新CA和电子签章的办理方式包括现场办理和线上辅助办理两种。各地要结合实际，采取统一集中办理、指定地点办理等多种形式，提高办理效率和服务质量，具体渠道和办理事项请联系江苏意源和方正国际相关联系人。

（三）关于办理费用。根据采购结果，新CA和电子签章新办费用为192元/年/个（CA97元，电子签章95元），更换费用为115.2元/年/个（CA58.2元，电子签章57元），续期、补办按更换费用标准执行。对持有原CA和电子签章且处于有效期的用户，免费更换新CA和电子签章，相关费用由各级财政承担。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新办、续期和补办CA和电子签章的费用，以及评审专家新办首个CA和电子签章及续期的费用由各级财政承担，社会代理机构和供应商新办、续期和补办CA和电子签章费用由其自行承担。

（四）关于“苏采云”系统切换。对暂未使用“苏采云”系统（集中采购模块或分散采购模块）的地区，要根据工作进度，统筹做好“苏采云”系统上线使用与CA和电子签章更换工作，确保系统切换平稳有序。

四、省级单位更换方式

省级预算单位可自即日起，填写所需材料（详见附件），在工作日前往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（南京市建邺区汉中门大街145号）三楼开标区受理台1号窗口现场办理新CA和电子签章，并在

办好后下载安装相关驱动和客户端（下载地址：<http://www.ccgp-jiangsu.gov.cn/zlxz>）。原则上，每个预算单位只能办理1个CA和1套电子签章，如确需办理多个的，应向省财政厅提出书面申请并说明理由。窗口业务咨询电话：025-83668701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更换CA和电子签章是统一全省政府采购交易系统的重要环节。各市、县财政部门要因地制宜开展更换工作，对内加强政府采购和预算、信息技术部门等处（科）室之间的沟通协调，对外做好与政务服务（行政审批）、公共资源交易（集中采购机构）等部门、单位的工作衔接，落实服务网点、工位等保障支持，为顺利更换CA和电子签章提供便利条件，提升用户满意度。要注重与新CA和电子签章服务商的工作对接，及时协调解决出现的问题。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和意见建议，请及时反馈省财政厅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

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唐志龙，025-83633063；

省财政厅财政信息管理中心乔子章，025-83633505；

江苏意源科技有限公司蒋日友，13861699966；

方正国际软件（北京）有限公司张国平，13951813273；

江苏富深协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陈涛，15951205282。

附件：预算单位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申请表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江苏省财政厅办公室

2023年8月23日印发

附件

预算单位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申请表

证书服务申请			
用户类型	采购人		
申请原因	“新办” “丢失” “损坏” “续期”	有效期	1 年
经办人基本信息			
姓名		联系电话	
证件类型		证件号码	
预算单位基本信息			
单位名称	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		
预算单位代码			
财政区划代码	省级为 320000000		
单位地址			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声明：本单位已对证书申请人信息的真实性及相关证明材料进行了审核，以上所填信息及相关证明材料真实有效；证书申请人同意接受《江苏省电子政务证书认证中心电子政务数字证书使用协议》。● 本单位全权委托经办人办理本次证书业务申请事宜。		申请单位盖章：	日期：
注： 申请时，（授权）经办人需携带本人有效证件。			

电子签章采集表（请在下表方格内加盖单位公章，并确保其清晰完整）

--	--

此表仅用于办理电子签章，采集完后应退还预算单位经办人。